

实践标准与操作模式

SHIJIAN BIAOZHUN YU CAOZUO MOSHI

李维香 杜吉泽 著



经济科学出版社

实践标准与操作模式

李维香 杜吉泽 著

经济科学出版社

责任编辑：吕 萍 于海汛

责任校对：徐领弟 杨晓莹

版式设计：代小卫

技术编辑：潘泽新

实践标准与操作模式

李维香 杜吉泽 著

经济科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社址：北京海淀区阜成路甲 28 号 邮编：100036

总编室电话：88191217 发行部电话：88191540

网址：[www. esp. com. cn](http://www.esp.com.cn)

电子邮件：[esp@ esp. com. cn](mailto:esp@esp.com.cn)

富达印刷厂印刷

华丰装订厂装订

880 × 1230 32 开 9 印张、230000 字

2005 年 12 月第一版 2005 年 12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0001—2000 册

ISBN 7 - 5058 - 5259 - 0/F · 4526 定价：16.00 元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前 言

如何检验认识的真理性的？为什么说实践是检验认识真理性的惟一标准？实践检验认识真理性的操作模式如何？这是一些重要的理论问题，更是一些重要的现实问题。这些问题的解决，不仅有助于理论研究的深入，更有助于实践的发展。梳理实践标准的历史、阐述实践标准的理论、探讨实践检验认识真理性的操作模式，是本书的写作目的。

在中国哲学史上，真理本身所涉及的所有要素（主观认识、客观事物、行为效果、实践等）都曾经被充当过检验认识真理性的标准。唯物主义哲学家或者把感觉经验和行为效果作为检验认识真理性的标准，或者以客观事物（事实）作为检验认识真理性的标准。王廷相、王夫之、颜元、孙中山等人则明确提出以“行”作为检验认识真理性的标准，这种颇具光辉的思想见解使关于实践标准问题的探讨大大前进了一步。当然，他们所说的“行”和马克思主义的科学的实践范畴还有着本质的区别。

在西方哲学史上，苏格拉底最早把他所认准的道理作为检验认识真假的标准，亚里士多德提出了哲学史上有名的关于真理的古典定义。弗兰西斯·培根发展了罗吉尔·培根关于实验科学是认识自然的真正道路的思想，把“实验”范畴纳入唯物主义经验论，在一定程度上看到了实践在认识的产生、检验过程中的作用。狄德罗提出了“以实验拷问对象”的思想，主张把实验作为检验认识真假的标准。黑格尔把实践作为理念的一个环节，这是近代欧洲关于实践标准的最高成果；费尔巴哈把感性直观作为检验真理的惟一标准，同时对实践标准作了当时条件下唯物主义的最高层次的论述。

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对实践标准问题作了明确而全面的论述，使

历史上关于实践标准问题的研究上升到科学的高度。马克思在《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中，明确指出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惟一标准。恩格斯在《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一书中，指出对一切哲学上的怪论“最令人信服的驳斥是实践，即实验和工业。”列宁在《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一书中，明确提出了实践标准的确定性和不确定性原则，对马克思主义的实践标准理论做出了新的贡献。

实践的观点是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首要的和基本的观点，也是党的实事求是思想路线的理论基础。实践是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理论联系实际的根本途径，也是检验我们的认识是否符合实际，我们的路线、方针、政策是否正确标准。在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时期，毛泽东坚持了实践观点和实践标准，强调人的正确思想只能从生产斗争、阶级斗争和科学实验三大革命实践中来，我们制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正确与否，要在群众的实践中检验。在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时期，邓小平不仅强调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坚持以实践作为检验真理的惟一标准，而且提出了“三个有利于”标准，深化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的实践观点，为我们党认识和把握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规律，制定和贯彻正确的路线、方针和政策，提供了坚实可靠的理论基础和坐标尺度。

实践检验认识真理性的操作模式问题也就是实践标准的实现问题，它研究人们在实践中检验认识的真理性的运作方式。具体地说是指实践检验认识真理性活动的整个系统而完整的操作过程，它包括操作模式的一般、操作模式的特殊等内容。实践检验认识真理性操作模式的一般，是指在一般条件下检验认识真理性的过程或方式。实践检验认识真理性操作模式的特殊，是指不同领域的认识有不同的检验方式。自然科学领域的检验主要是针对科学假说的检验。社会科学领域的检验更加复杂，既要进行事实检验，又要重视价值检验，同时社会科学领域的检验还必须注意到真理性的认识应该是真善美的统一。确立和实施实践检验认识真理性的操作模式，具有重要的理论意义和重大的现实意义。

目 录

第一篇 实践标准的历史

第一章 中国历史上的实践标准思想	(1)
一、感觉经验和行为效果标准论	(3)
二、无客观标准论	(10)
三、客观事物(事实)标准论	(14)
四、“行”标准论	(21)
第二章 西方历史上的实践标准观点	(33)
一、欧洲古代思想家对实践标准问题的认识	(33)
二、文艺复兴时期意大利哲学家的实践标准思想	(40)
三、近代欧洲经验论与唯理论关于实践标准的论争	(44)
四、法国启蒙思想家的实践标准观点	(61)
五、德国古典哲学关于实践标准问题的见解	(64)
第三章 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对实践标准问题的论述	(75)
一、马克思对实践标准问题的论述	(75)
二、恩格斯对实践标准问题的论述	(79)
三、列宁对实践标准问题的论述	(87)

第二篇 实践标准的理论

第四章 实践：智慧的源泉	(109)
一、实践是主观见之于客观的东西	(109)
二、大胆地试，大胆地闯	(115)
三、勇于实践，勤于学习	(126)
第五章 实践：检验真理的惟一标准	(133)
一、20 世纪 70 年代的一场大讨论	(133)
二、实践标准的唯物论	(144)
三、实践标准的辩证法	(153)
第六章 尊重实践 尊重群众	(170)
一、实践标准与“三个有利于”标准	(170)
二、坚持真理，修正错误	(183)

第三篇 实践检验认识真理性的操作模式

第七章 实践检验认识真理性操作模式问题的缘起	(193)
一、实践检验认识真理性操作模式问题的现实要求 ...	(193)
二、实践检验认识真理性操作模式问题的学术源流 ...	(199)
三、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留下的理论空间	(206)
第八章 实践检验认识真理性操作模式的研究现状及 实施前提	(215)
一、现代西方哲学对实践操作模式的探讨	(215)

二、近年来国内学者对实践操作模式的研究	(220)
三、实践检验认识真理性操作模式的实施前提	(222)
第九章 实践检验认识真理性操作模式的一般	(232)
一、被检验理论转化为实践观念	(232)
二、通过实践活动把实践观念转化为实践结果	(239)
三、对实践结果进行逻辑评价	(241)
第十章 实践检验认识真理性操作模式的特殊	(245)
一、自然科学领域的检验	(245)
二、社会科学领域的检验	(253)
结束语：确立和实施实践检验认识真理性操作 模式的实效	(267)
主要参考文献	(270)
后记	(275)

第一篇

实践标准的历史

从哲学史的角度来看，人类自从有了明确的自觉意识，并能够对自己的精神现象做出反思的时候，就开始了对于认识真理性的检验标准问题的探讨，迄今为止，一直没有停止过。中国历史上的很多哲学家尤其是唯物主义哲学家基本上理解了真理的含义，认识到真理性的认识应该是主观与客观相符合。真理本身所涉及的所有要素（主观认识、客观事物、行为效果、实践等），在中国哲学史上都曾经被充当过检验认识真理性的标准。在西方历史上，苏格拉底最早把他所认准的道理作为检验认识真假的的标准，亚里士多德提出了哲学史上有名的关于真理的古典定义。弗兰西斯·培根把“实验”范畴纳入唯物主义经验论，狄德罗提出了“以实验拷问对象”的思想。黑格尔把实践作为理念的一个环节，取得了近代欧洲关于实践标准的最高成果。费尔巴哈把感性直观作为检验真理的惟一标准，而且对实践标准作了当时条件下唯物主义的最高层次的论述。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对实践标准问题作了明确而全面的论述，使历史上关于实践标准问题的研究上升到科学的高度。

第一章 中国历史上的实践标准思想

在中国历史上，关于实践标准问题的讨论源远流长。从孔夫子到孙中山，在中国古代、近代史上，每代每朝都有著名思想家研究探讨这个问题，使中国历史上的实践标准思想异彩纷呈。深入学习，并梳理之，发现中国历史上关于认识真理性检验标准问题的观点可以归纳为如下四种。

一、感觉经验和行为效果标准论

中国古代哲学有着尊重客观实际的深厚的唯物主义思想传统。先秦的唯物主义思想家强调言论贵有“参验”，认识必须符合客观实际，认为应该用行为的效果来检验认识的对错。墨翟最早提出“三表”法，强调以是否“中国家百姓人民之利”为真理的标准，同时还必须在历史经验和众人的直接经验中得到证实。后期墨家继承和发展了这种真理学说，进一步确立了以“为”为理论验证的原则。荀况和韩非都主张以有事实符验和行之有效作为检验认识真伪的标准。汉代的唯物主义哲学家王充继承和发展了荀况、韩非等重视“符验”、“参验”的思想，坚持对各种知识、言行以“效验”“订其真伪，辨其虚实”，并且主张学贵能用、学贵力行。

（一）孔子：“听其言而观其行”

严格地说，孔子不是一个唯物主义思想家，但他的思想却对后

来的唯物主义思想家产生了极大的影响。因此必须首先谈及孔子的知行观点。孔子最早提出了认识的来源问题，并在论述了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关系问题的基础上，明确提出了“听其言而观其行”的知行观。他说：“行有余力，则以学文。”^①认为“行”比“学”更重要，“行”在“学”先。同时，他认为“行”还是检验学之好坏的标准。他说：“贤贤易色，事父母，能竭其力；事君，能致其身；与朋友交，言而有信。虽曰未学，吾谓之学矣。”^②从这种基本态度出发，孔子主张言行一致，知行统一。他说：“始吾于人也，听其言而信其行；今吾于人也，听其言而观其行。”^③强调要从言行是否一致来认识一个人。尽管孔子还没有明确提出关于检验言论是非的标准问题，尽管他所说的“行”还只是践行道德义理。但他的“听言观行”观点毕竟已经隐含了要求主观和客观相一致的思想，这对于后来的墨子、荀子等的知行观具有极大的启发意义。

（二）墨子：“三表”法

墨子是最早接触到认识的真假、是非的检验问题的思想家，他主张言“必立仪”，即判断言论是非必须确定标准，并提出了判断言论是非的三条标准，即“三表”。那么，何谓三表呢？墨子指出：“有本之者，有原之者，有用之者。于何本之？上本之于古者圣王之事。于何原之？下原察百姓耳目之实。于何用之？废以为刑政，观其中国家百姓人民之利。此所谓言有三表也。”^④“表”是指标志或标准。墨子认为，明辨是非既要以古代“圣王”的历史经验为根据，又要以百姓耳闻目见的实际情况为基础，还要用于“刑政”，看其是否符合国家、百姓的利益。提出辨别是非，需要

①② 《论语·学而》。

③ 《论语·公冶长》。

④ 《墨子·非命上》。

经过使言论见之于行动、观其效果、验于功利的过程，这在当时是极为可贵的。在中国古代认识史上，墨子的“三表”法是最早的关于认识检验标准问题的论述，其历史意义非同一般。当然，墨子还只是肯定人的认识直接来源于感觉经验，并把感觉经验作为检验认识真假的标准，并不了解只有实践才是认识的真正来源，也只有实践才是检验认识真理性的惟一标准。因此，他的“三表”法还仅属于经验论而非实践论。

《墨经》是战国时期后期墨家的著作。在认识的检验标准问题上，后期墨家继承了墨子重视直接经验和实际效果的观点，并比较客观地作了更进一步的说明，从而发展了墨子“三表”法的思想。后期墨家提出了“名、实、合、为”四个概念：“所谓，名也；所谓，实也；名实耦，合也；志行，为也。”^①后期墨家重视实践的精神，表现在他们提出了“为”这个概念，并把它当做认识的目的和验证。“为”包括两个方面：“志”，即行为的主观动机；“行”或“功”，即行为的客观效果。“为”，是二者的统一。墨子注重行为的实际效果，也不忽视主观动机，他曾提出“合其志功而观焉”^②的主张，后期墨家则更加自觉地认识到人的一切行为都是有目的的，是动机和效果的统一。《墨经》在理论上对墨子的“三表”法作了更深刻的阐发。它提出“法：意、规、员（圆），三也俱，可以为法。”^③“法”，即标准、法则。“意”，是关于圆的观念；“规”，指画圆的工具；“员（圆）”，则指实际画出来的圆形，三者俱备，才是圆的法则。后期墨家在此以画圆为例，强调最后必须有实践的检验，才能证明原先的理论和实现这一理论的方法是否正确。后期墨家的知识验证学说比墨子又有了很大的进步。

在先秦诸子的知行学说中，墨家是最重客观、最重实践、最重经

①③ 《墨经·经说上》。

② 《墨子·鲁问》。

验的，这与他们比较接近下层人民、关心生产发展、注意自然科学的研究有关。在这样的生活实践基础上，后期墨家学者才有可能概括、形成比较系统、比较正确的知识验证学说。虽然他们还不可能超出唯物主义经验论的范畴，但确实已经达到了那个时代可能达到的最高水平。这对后来荀况等人的知识验证学说产生了直接而深刻的影响。

（三）荀子：有符验而可施行

荀子的知识验证学说较以前又有了大的发展。他突出强调了“行”在知识验证过程中的地位和作用。他说：“善言古者必有节于今，善言天者必有征于人。凡论者，贵有辨合，有符验。故坐而言之，起而可设，张而可施行。”^① 这里所谓“有节”、“有征”、“有辨合”、“有符验”等，都是指的事实检验，即通过感觉经验来证明；所谓“起而可设”、“张而可施行”，是说要能够实行并且行之有效。在他看来，凡是有价值的知识和言论，不仅要符合客观事实，而且要能够实际“施行”。就是说，荀子主张以感觉经验和行为效果作为检验认识真假、是非的标准。用这个标准去检验一切理论，凡是切实可行的就是正确的，凡是不切实不可行的就是错误的。

以此为基础，荀子论述了他的知行统一观。首先，他提出了“行”高于“知”的见解。他说：“不闻不若闻之，闻之不若见之，见之不若知之，知之不若行之，学至于行而止之矣。”^② 这句话基本上概括了由感性认识（闻、见）到理性认识（知），再到“行”的认识过程。在这个认识过程中，荀子强调了“行”比“知”具有更为重要的地位，“知”的目的就在于“行”，“知”就是为了“行”。当然，荀子所谓的“行”主要还是指人的生活行为和伦理道德修养，与我们所说的实践概念还有所区别。其次，荀子明确提

① 《荀子·性恶》。

② 《荀子·儒效》。

出了“知明而行”的命题。他说：“君子博学而日参省乎己，则知明而行无过矣。”^① 强调“知”对“行”的指导作用，所谓“知明而行无过”，就是说“行”并不是盲目的，而是在理性认识的指导下进行的。所谓“知明”，是指“当是非，齐言行”^②，即真正做到主观和客观、知与行的统一。荀子的知行统一观，对后来的思想家韩非、王充等人都有直接的影响。

(四) 韩非：“循名实以定是非，因参验而审言辞”

韩非是荀况的学生，他在继承其师重视“行”和实际效验的基础上，提出了一整套所谓“参验”的方法，其基本内容是“循名实以定是非，因参验而审言辞。”^③ 他所谓的“循名实以定是非”，是说正确的认识应当是名与实的统一，名实是否相合、一致，乃是确定认识是非的标准。这与荀子的“当是非，齐言行”是一致的。而所谓的“因参验而审言辞”，是说要通过相互比较、相互参照的方法来判断言辞是否真实。这则是对荀子知识验证学说的发展。韩非特别重视实际功效对认识的验证作用，他说：“听其言而求其当，任其身而责其功，则无术不肖者穷矣。”“故官职者，能士之鼎俎也，任之以事而愚智分矣。”^④ 在这里，韩非所谓的“听其言而求其当，任其身而责其功”，“任之以事而愚智分矣”，虽然是就考核、任用官吏的实际需要而提出来的，但是他能够以言行是否一致，并注意从实际功效方面来考核一个人，这在实质上已经接触到或者说回答了关于实践是检验认识真理性的标准问题，这是对先秦知识验证学说的深化。

最为可贵的是，韩非还探讨了实践检验的过程或方法问题。他

①② 《荀子·儒效》。

③ 《韩非子·奸劫弑臣》。

④ 《韩非子·六反》。

说：“夫言行者，以功用为之的彀（靶子）者也。”^①就是说，人们的言论也如同射箭一样要有靶子即目的性，以期说明人的认识是一种有目的的精神活动。在韩非看来，一种言论如果能够达到它所预期的效果，这种言论就是正确的；如果达不到预期的效果，它就是不正确的。因此，必须从其预先所确定的目的性方面来检验认识、言论的实际效用。由此，韩非得出结论：“今听言观行，不以功用为之的彀，言虽至察，行虽至坚，则妄发之说也。”^②在这里，韩非继承了孔子“听言观行”的思想，并进一步深刻指出人的认识是有目的的，而能否达到预期的目的，又是检验认识正确与否的标准。荀况、韩非的知识验证学说，可以说是对先秦时期关于知识验证标准问题讨论状况的一个唯物主义总结。它向世人昭示，在先秦时期就已初步接触到了后来关于真理标准讨论中所争论的一些问题，并且已经有了实践标准的萌芽。这对后来的关于真理标准问题的探讨有着广泛而深远的影响。

（五）王充：“订其真伪，辨其虚实”

关于知识验证的学说在汉代得到了更进一步的发展。哲学家王充继承和发展了荀况、韩非等人重视“符验”、“参验”的思想，提出对各种知识、言行要以“效验”来“订其真伪，辨其虚实”。王充的知识验证学说体现在他惟一的代表作《论衡》一书中。他讲的“夫王道定事以验，立实以效，效验不彰，实诚不见。”“事莫明于有效，论莫定于有证。空言虚语，虽得道心，人犹不信。”“凡论事者，违实不引效验，则虽甘意繁说，众不见信。”^③等等。所有这些都是在要求主观认识要和客观事实相符合，只有“有效”、“有证”、“有验”的认识，才是真理性的认识，否则就是不可见信

①② 《韩非子·问辩》。

③ 王充：《论衡》。

的浮妄虚诞之语。他说：“论说之出，犹弓之矢之发也；论之应理，犹矢之中的。”^①就是说，检验论说好坏，要看其是否应合事理，就像是否射中靶子是评价射箭技术好坏的标准一样。

王充把他的效验标准运用到反对虚妄迷信的斗争中去，他经常“引物事”、“引效验”来破敌立论，“何以效之”、“何以验之”是他的著作中最常见的设问之辞，然后引出经验和事实的根据。他亲自做过许多的观察、试验，使他的论断在当时具有相当的科学性。如他对雷是火而非“天怒”的论证，就是运用“效验”方法的一个典型例证。他说：“雷者火也。何以验之？以人中雷而死，即询其身，中头则须发烧焦，中身则皮肤灼焚，临其尸上闻火气，一验也。道术之家，以为雷（器）烧石，色赤，投于井中，石焦并寒，激声大鸣，若雷之状，二验也。人伤于寒，寒气入腹，腹中素温，温寒分争，激气雷鸣，三验也。当雷之时，电光时见，大若火之耀，四验也。当雷之击时或燔人室屋，及地草木，五验也。夫论雷之为火有五验，言雷为天怒无一效，然则雷为天怒，虚妄之言。”^②这种论证，虽不完全符合科学，但他能举出五条有事实根据的证验，破“雷为天怒”之说，立“雷者火也”之论，这对于“天人感应”的神学目的论是一个极为有力的打击。王充用他的客观的效验标准摧毁了神学家们一块又一块的理论阵地。

当然，王充的效验标准毕竟不同于马克思主义的实践标准。他虽然要求真理性的认识必须“有效”、“有证”、“有验”，必须和客观事实相符合。但是由于他不懂得客观事实本身并不能直接提供这种证明，如果它不和人的实践活动联结起来的话，主客观之间就没有一条由此达彼的桥梁，也就是说他不懂得只有实践才是检验真理的标准。因此，他所谓的“效验”，还只是一个笼统的概念，有时讲自然观察的事实，有时谈个人生活的经验，有时又引据经史或传闻。同时由于他不懂得实践标准的辩证法，因此，他把当前经验

①② 王充：《论衡》。